

证券代码：874013 证券简称：天辰新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天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耿兴军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

公司监事会提名，拟选举耿兴军、徐林燕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耿兴军、徐林燕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上述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天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天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天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7 月 3 日